



## 神對家庭的期望

經文：創2:18-24

- 一．和諧幫助的生活(創2:18,23-24)。
- 二．秩序規律的生活(創3:16; 林前11:3,7-9)。
- 三．相愛捨己的生活(弗5:22-24)。
- 四．以真理，神的應許教導子孫(創18:17-19; 申11:19-20)。
- 五．全家敬虔事奉主，以主為家庭中心(書24:15)。
- 六．家庭的興衰全在乎自己的智慧或品味(箴14:1; 24:3)。
- 七．父慈子孝，照主的教訓而生活(弗6:1-4)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